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　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張家齊
電話：06-2991111#7893
電子信箱：jhang7893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後壁區新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6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二官字第104052412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524123A00_ATTCH1.docx)

主旨：函頒「臺南市政府第二官方語言行動計畫」乙份，自即日生效，請 查照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幕僚群(一)、臺南市政府幕僚群(二)、臺南市政府各處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副本：第二官方語言專案辦公室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5-06-12 11:39:57

裝
訂
線